曲政发〔2022〕33号

****曲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关于加快全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

**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市政府各有关部门、单位：****

****现将《**关于加快全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曲阜市人民政府****

 ****2022年12月8日****

**关于加快全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

**实 施 方 案**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意见》（国办发〔2021〕29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政办字〔2021〕132号）、《济宁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加快全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12号）要求，在打造全国“快递进村”济宁样板中争先进位，确保2024年提前一年建成农村寄递物流体系，特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乡村振兴及考察调研河南农村电子商务和快递时的重要讲话精神，服务“三农”为宗旨，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坚持部门协同和资源整合，促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优化组织模式、提升装备水平，加快构建覆盖县、镇（街道）、村三级农村物流网络体系，贯通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和电子商务体系，促进群众就业创业，更好满足农村生产生活和消费升级需求，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畅通城乡大循环做出重要贡献。**

**（二）发展目标。整合交通客货运站场、快递企业网点、电商服务站点、农产品市场和流通网点等资源，发展“多站合一”的乡镇客货邮综合服务站、“一站多能”的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点，推进县乡村物流共同配送。到2024年底，全市农村寄递物流县、乡、村三级服务体系基本健全，实现县级有物流中心中转、镇级有乡镇服务站、村村有站点配送。供给能力不断加大，保障机制持续完善，服务质量明显提高。打造全国农村电商快递协同发展示范区，积极争创国家级快递服务现代农业示范项目。**

**二、任务措施**

**（一）强化国企引领作用**

**1、确保乡镇邮政支局稳定运行。各镇街要将邮政设施布局和建设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对提供邮政普遍服务的邮政设施建设给予支持，重点扶持农村偏远地区邮政设施建设。要持续给予长期使用房屋等方面的政策和资金支撑，有效促进网点稳定运行。（曲阜邮政管理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邮政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镇街落实）**

**2、创新镇街邮政普遍服务运营模式。鼓励具备条件的镇街邮政支局建设镇街周转运营中心，实现邮件处理及周转仓储等功能。支持邮政企业以“邮乐购”店、村邮站（村级或社区综合服务站）为基础，推进邮政驿站建设，搭载符合当地实际的服务项目，拓展服务覆盖面。鼓励邮政企业衔接全市一体化网上政务服务系统，依托邮政服务网点、站点开办政务代理服务。创新网点运营模式，承接代办警务、税务、代收、代缴、金融、票务等业务，实现“一点多能”。（曲阜邮政管理局、市行政审批服务局、市邮政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3、强化邮政企业综合服务能力建设。鼓励邮政企业开放农村邮政基础设施和服务网络，充分发挥邮政网络节点重要作用。深入推进邮快合作、交邮合作，整合末端投递资源，满足偏远地区群众基本寄递需求。逐步推进农村邮路公交化，为综合服务提供基础支撑。鼓励邮政企业加强农村电商平台建设，深度参与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加快农村电商与邮政寄递服务线上线下融合协同发展。支持邮政企业公平参与农村寄递服务市场竞争，以市场化方式为农村电商提供寄递、仓储、金融一体化服务。（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邮政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

**4、创建农村寄递物流“交邮快”融合服务品牌。鼓励城乡公交企业、邮政企业、快递企业结合“村村通邮”与“村村通公交”工程，整合邮政普遍服务营业网点、村邮站、交通场站、益农信息社、供销合作社网点等，对公交线路、站点选址进行微调，强强联合、资源共享，形成“用城乡公交的腿，借邮政快递的点，圆百姓的梦”的“一点多能”“一站多能”“多站合一”农村寄递物流新模式。打造开放的“快递超市”和农村电商的中转点、仓储点、配送点，切实解决农村地区寄递物流发展滞后、工业产品下乡和农特产品出村难、经营效益不佳等问题。（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发展和改革局、市商务局、市文化旅游发展投资集团、市邮政公司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镇街落实）
 （二）巩固提升“快递进村”工程**

**各镇街要将“快递进村”服务融入乡村振兴战略，纳入农村公共服务范畴，加强政策资金支持。持续放大“快递进村”全国试点城市效应，继续巩固“快递进村”现有成果，建立“快递进村”长效工作机制，引导快递企业科学规划配送网络，探索建立扁平化网络架构，提升农村快递服务质效。推进不同主体之间标准互认和服务互补，鼓励企业数据共享、信息互联互通。大力推广农村快递包装减量化、绿色化和绿色运输。开展“快递进村”示范点或特色网点创建活动，推进农村快递网点标准化、规范化、信息化建设。打造一批邮政快递服务示范网点，2023年年底建成农村快递服务示范网点或特色网点100个。2024年底完成所有农村快递服务示范网点规范提升。保障原有农村快递网点正常运营，鼓励农村快递网点开放共享、资源整合和叠加便民服务，实现各品牌网络完善下沉，提升网点营收水平。引导快递企业完善符合农村实际的分配激励机制，保护从业人员合法权益。提高“快递进村”社会综合效能，促进农村物流降本增效，增强村级网点稳定性，实现村级网点立得住、可持续。（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市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镇街落实）**

**（三）加快农村寄递物流基础设施补短板**

**1、加强县级寄递物流园区建设。注重运用市场的逻辑、资本的力量，统筹农村地区寄递物流资源。鼓励邮政、快递、交通、供销、商贸流通等物流平台采取合资、互相持股、加盟、代理代办等市场化运作方式，共建共享末端配送网络。在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前提下，支持依托邮件快件处理场地、客运站、货运站、电商仓储场地、供销社仓储物流设施，或通过改扩建工业企业旧厂房、仓库等建设县级农村寄递物流园区。大力开展“双招双引”，科学规划、建设物流仓储、快递配送、电商创业孵化等电子商务支撑保障服务体系，探索“寄递物流园区+”发展模式，重点打造“寄递物流园区+电商创业”“寄递物流园区+多式联运”等具有创新意义的枢纽体系，为入驻企业搭建创业融资平台、信息共享平台、本外地商品整合平台、政府服务政策平台，实现电商物流快递资源共享、无缝链接、线上线下同步发展的良好格局。要引导快递企业、电商客户集中入驻园区，实行集中经营、统一进港、合作经营、共配运输。（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和改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商务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联社、市邮政公司，各镇街按职责分工负责）**

**2、提升镇街寄递物流共配中心服务能力。推进镇街邮政支局改造和镇街寄递物流共配中心建设、规范、提升。支持有条件的镇街建设多种功能的综合运输服务站点，并对邮政、快递企业入驻费用予以适当减免。为镇级寄递物流共配中心运行提供道路通行、环境秩序、水、电、网、监控等配套服务，充分发挥好中心仓储、集散、分拨等公共服务功能。规范农村寄递运输车辆班线化，推动农村邮路公交化。（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邮政公司，各镇街按职责分工负责）**

**3、加快末端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规范提升。鼓励镇街、村居、社区布设智能信包箱、智能快件箱等无接触投递设施，并保障设置场地和日常运行，有效降低新冠病毒传播风险。鼓励邮政、快递、交通、供销、商贸流通等物流平台采取多种方式合作共用末端配送网络，有效降低农村末端寄递成本。推进不同主体之间标准互认和服务互补，在设施建设、运营维护、安全责任等方面实现有效衔接，探索相应的投资方式、服务规范和收益分配机制。鼓励各村居、社区将寄递服务纳入村（社区）综合服务站服务事项，为村民提供邮件（报刊）的收发服务、快件的代收代投服务。（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联社、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公司，各镇街按职责分工负责）**

**4、促进农村寄递物流数字化提升。运用远程视频监控、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集中开发上行揽收、下行集配、信息共享、终端寄递等配套系统，实现数据交换共享、信息互联互通，提升农村快递物流数字化转型升级，推进农村地区行业智能化建设进程。鼓励快递企业引进智能化分拣设备或对现有分拣设备进行“智能+”改造，提高企业分拣设备的运行效率、准确率、稳定性和柔性分拣能力。（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大数据中心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镇街按职责分工落实）**

**（四）推动农村寄递物流稳定运营**

**鼓励整合本地电商、邮政快递、物流项目等各类项目资金，采用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成立第三方项目运营公司，通过招投标的形式，实施农村寄递物流体系的运营。（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联社、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公司，各镇街按职责分工负责）**

**1、建立市场化运营体系。鼓励国有企业充分发挥资金融通、国企信誉等优势，积极参与县域快递物流共配中心建设运营。鼓励交通运输、邮政快递、物流、电商等企业成立专业的农村寄递物流体系运营管理公司，整合场地场所、设备设施、车辆线路、信息系统等资源，取得快递业务许可证后实现共同配送，使用新能源车辆直达镇村。**

**2、优化资金保障方式。将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成效纳入镇街乡村振兴考核体系，坚持“多个渠道引水、一个龙头放水”的原则，围绕“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坚决避免相关涉农资金分散设置、多头管理、结构固化等现象，对各类涉农项目资金进行整合使用，保证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及整合项目正常运营****。鼓励邮政快递、物流、电商等企业按照“自愿合作，市场行为”的原则，有偿使用运营公司运营网络服务，并按照一定派费比例定期向运营公司进行结算，运营公司自负盈亏。**

**3、加强对运营体系的考核。合同期内，政府负责每年对运营公司的运营情况进行考核，考核结果将作为拨付资金的主要依据。
 （五）优化寄递、电商、交通运输、供销等协同发展体系**

**发挥邮政快递服务农村电商的主渠道作用和供销社系统农村服务网络优势，强化农村寄递物流与农村电商、交通运输、供销等融合发展。鼓励村级寄递物流综合服务站开展便民代购服务，推动知名商超与寄递物流企业开展商业合作，以“网订站取”方式使村民享受与市民同等服务。深入推进“四好农村路”和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建设，完善城乡公交代运快件合作机制和农村快递运输外包安全管理机制，破解乡村运输成本瓶颈，促进客货邮深度融合发展。推动农村邮政快递运输集约化、装备信息化、流程标准化。发挥供销合作社“一点多能、一网多用”的优势，实现县域流通服务网络与农村寄递物流体系有效对接，进一步畅通消费品下乡、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渠道。提升电商产业园区设施利用率，引导寄递物流和供应链企业入驻电商产业园区，推进电商专业园区向综合园区转型。（市交通运输局、市发展和改革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镇街落实）**

**（六）健全农产品上行机制**

**将快递服务现代农业纳入现代农业经营体系建设，鼓励邮政快递企业与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供销合作社、农产品电商平台等融合发展，构建从产地到餐桌的绿色、便捷、高效农产品产供销寄递产业链。引导邮政快递企业积极为农村电商、农产品生产主体等提供定制化服务，支持快递企业自办电商，鼓励具有电商专业技能的“快递小哥”返乡创业，组织农村地区电商销售应用技能培训，利用直播带货等形式，扩展销售渠道，促进农特产品销售、运输、配送一体化服务，推广“寄递+电商+农特产品+农户”模式，满足当地农特产品线上销售寄递需求。积极引进网络平台与技术，推动快递电商产业集聚化、规模化发展。积极争创国家级快递服务现代农业示范项目。（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镇街落实）**

**（七）构建冷链寄递体系**

**鼓励邮政快递企业、供销合作社和其他社会资本依托现有园区，合理布局电商快递冷藏库、冷冻库，合作建设现代化农产品电商冷链快递物流服务中心，提升农产品冷链物流“最初一公里”设施水平。引导邮政快递企业在农产品产地和部分田头市场自建、租用预冷、保鲜等初加工冷链设施，完善低温分拣加工、冷藏运输等设施设备，强化城区配送终端冷链设施建设，建立覆盖农产品生产、加工、运输、储存、销售、配送等环节的电商冷链快递物流体系。与物流平台对接，布局建设生鲜物流产地仓，配套电子商务交易信息平台、物流快递信息平台、带动农村电商和农产品物流持续壮大。执行电商快递冷链服务标准规范，提升冷链寄递安全水平。（市商务局、市发展和改革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各镇街落实）**

**（八）规范农村寄递物流市场**

**1、落实“放管服”改革。落实国家关于简化农村快递末端网点备案手续政策，在守住安全底线的前提下，取消不合理、不必要的限制，推动实现“网上备案”和“一次都不用跑”，支持发展农村快递末端服务。探索符合农村实际的业务模式，鼓励电商企业、邮政快递企业、供销社等各种资本参与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商务局、市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

**2、规范农村快递市场经营秩序。落实《快递暂行条例》（国务院令第697号）和《快递服务》国家标准，整顿农村快递市场经营秩序，规范农村快递服务行为，重点打击未按约定地址投递、违规收费等行为。邮政管理、市场监管等部门和公安机关依法对跨地域经营、倒买倒卖、刷单、非法扣留邮件快件等违法行为予以联合打击。完善消费者投诉申诉机制，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建立健全县级电商、快递协会组织，发挥快递协会积极作用，加强行业自律。（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公安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3、强化农村寄递渠道安全监管。落实地方党委政府寄递渠道安全管理属地责任，推动寄递渠道安全管理体系建设，提升寄递渠道网格化管理水平，探索将寄递安全与镇街综合执法相结合，保障农村寄递渠道安全畅通。督促邮政快递企业严格落实收寄验视、实名收寄、过机安检等寄递安全“三项制度”，严防禁寄物品进入寄递渠道。将农村快递网点稳定情况列为行业常态化管控和应急监测预警的重要内容，对邮政快递服务严重异常的，及时依法依规采取应急整改措施。（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公安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将“快递进村”、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纳入全市乡村振兴考核体系。建立协同机制，由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牵头，会同市发展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乡村振兴局、市联社等相关部门，成立加快推进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工作专班，共同推进全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工作专班要定期召开会议，通报工作推进情况，研究解决方案推进过程中的具体问题，积极争取并落实必要的政策支持措施。（市交通运输局、曲阜邮政管理局、市发展和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乡村振兴局、市联社按职责分工负责）**

1. **强化资金保障**

**统筹现有资金渠道，综合运用财政多种方式，对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给予支持。落实邮政领域县财政事权与支出在农村邮政快递末端基础设施建设、邮政业安全管理、邮政业环境污染治理以及地方履职能力建设等方面的支出责任。将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作为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范畴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在国土空间规划中统筹考虑快递园区、邮件快件分拨中心、寄递公共配送中心用地。统筹用好现有资金渠道和专项政策，加大县级共配中心和村级快递服务站点的财政支持力度。统筹省“六稳”“六保”第四批涉及“快递进村”的补贴政策、省“稳中求进”高质量发展财政补贴政策，对寄递物流县乡中转枢纽、****共配中心、快递进村、服务现代农业金银牌项目等给予政策和资金扶持。（市发展和改革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商务局、曲阜邮政管理局按职责分工负责）**

1. **压实工作责任**

**将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纳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战略实绩考核有效衔接督查考核内容。依照济宁市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指标体系和考核办法，将农村寄递物流体系建设情况纳入政府部门年度考核、乡村振兴、民生实事等考评体系，建立日常检查、半年督导、年终考核的考评机制。相关部门、镇街要统筹协调，加强工作指导和监督检查，协调解决政策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及时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曲阜邮政管理局，各有关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